

12月12日,西安市政府新闻办举行西安市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新闻发布会,发布会上西安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赵向军介绍有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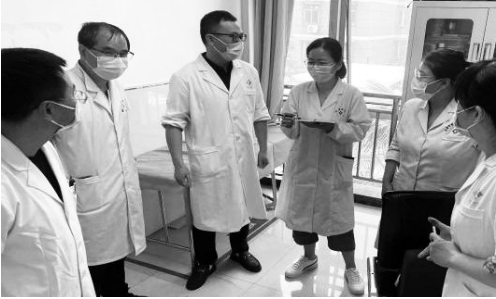
据了解,前三季度,西安市农林牧渔业增加值208.1亿元,同比增长3.2%,高出全省0.1个百分点。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923元,增长6.9%,总量和增量均位居全省第一。90个村入选首批省级“千万工程”示范村,占全省1/5。

西安市儿童医院 “儿童咳喘药學门诊”正式开诊



西安市儿童医院“儿童咳喘药學门诊”正式开诊,主要为呼吸哮喘、过敏性鼻炎等慢性疾病的患儿提供全面且专业的药學服务。服务内容涵盖了特殊剂型如吸入剂、喷雾剂等用药指导,确保患儿及家长能够正确使用特殊剂型药物。同时,根据患儿病情动态调整用药方案进行药物重整,避免药物滥用或治疗不足。此外还进行药物相互作用的评估及不良反应监测,确保药物治疗的安全性。通过专业且系统的用药指导,有效降低了患儿在用药过程中的潜在风险。与临床医师的紧密合作,使治疗方案更加个体化,更加科学合理。家长普遍反映,药學门诊提供的咨询和指导对他们孩子的病情管理帮助很大,使他们更加了解孩子的病情,也学会了如何正确管理孩子的用药,对药學门诊的服务表示高度满意。

葛兰 周婷婷



西安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力争年底达21200元

西安市坚持把“千万工程”作为推进更高水平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共同富裕的总抓手,全力推动“千万工程”经验落地转化、创新实践。出台《新一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方案》,实施6大工程、22项行动,深化推进厕所、垃圾、污水“三大革命”。全市行政村“一村一公厕”、自然村通动力电、建制村道路硬化、行政村4G网络和光纤网络实现全覆盖,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生活污水治理率、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的自然村占比和自来水普及率分别达92.9%、54.6%、98%和99.8%。建成美丽村庄738个、美丽村庄片区12个、美丽庭院10万余户。全市累计谋划产业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11类1640个,涉及资金18.22亿元;投入衔接资金2.12亿元,同步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十镇百村”行动。

同时,西安市委农办、市纪委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三资”入场交易应进必进阳光交易的通知》,力推农村资源资产入市交易。全市累计完成11类129

宗5.48亿元项目交易,为村集体增收4.49亿元,带动农民增收9541.27万元;打造西安都市现代农业创新发展基地20个、西安乡村空间站18个,深度推进农文、农旅、农科、农教融合发展,走出了乡村分解城市功能、城乡融合发展的西安路径;持续推进“万千行动·与你‘乡’约”人才振兴计划,累计选派5016名干部人才到村服务,授牌创建“人才交流活动中心”和“人才服务驿站”216个,657家企业与787个村签署共建协议,吸引社会资本17.6亿元。

下一步,西安将坚持“规划引领助力和美乡村建设、促进‘千万工程’落地见效”的工作思路,分类推进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加快满足宅基地需求、农村基础设施提升与改造等相关要求的联村规划编制,逐步实现西安市城镇开发边界外农村区域规划管控全覆盖。持续推进一村一特色产业发

展,用好城乡融合要素交易市场,力争年底,全市村集体经济收益20万元以上的行政村(社区)达60%以上,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1200元。 本报记者 艾莉

2024 陕西企业100强 民营企业50强发布

本报杨凌讯(记者 杨少卿 孙建恒)12月12日,“陕西百强企业发布·第七届企业文化年会”在杨凌举行。会上发布了2024陕西企业100强、民营企业50强名单。大会还进行了项目签约。

2024陕西百强企业中,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居前三位。2024陕西民营50强企业,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陕西泰丰盛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居前三位。

据了解,此次排序工作是根据国际通行的排序方式,参照中国500强企业排序办法,依据企业2023年度营业收入,坚持公平公正、不向企业收取费用等原则,在企业自愿申报的基础上进行,并经“陕西省百强企业审定委员会”审定。

2023年,陕西百强企业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积极应对风险挑战,实现营业收入总额33285亿元,资产总额7056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8.26%、9.58%,企业规模持续扩张。

拍 卖 公 告
受委托,陕西天汉丰华拍卖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10时在中拍平台公开拍卖汉中市汉台区天汉大道北段12间门面房的年租赁权,12月18日至19在标的坐落处展示,有意竞买者现场查看标的,于12月19日16时前交纳参拍保证金并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联系电话:15877362275 徐先生

撤 销 机 构 公 告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咸阳监管分局批复,撤销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泾阳支公司,一并撤销《保险许可证》,现予以公告。机构编码:000135610423;机构地址:陕西省咸阳市泾阳县泾干街办泾干大街西段371号;未到期保险责任承继机构: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咸阳中心支公司;联系电话:029-32063916

紫阳县高桥镇庙垭煤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紫阳县高桥镇庙垭煤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编制完成,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网络连接:网络链接网址: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cR1i5AozdyQc8RnfyvAng,提取码:rzgq。(2)查阅纸质报告方式:可以与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
建设单位:紫阳县高桥镇庙垭煤矿,联系人:蒋矿长,联系电话:13992547440;
评价单位:西安润明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赵工,联系电话:15091581509,邮件:709559400@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或关心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的其他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1I7BmRoQESYwEgzIzY3nw,提取码:ix76。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向联系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关于淳沱寨(润和嘉苑)公租房小区违规使用公租房相关情况的 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公共租赁住房管理,规范公共租赁住房入住行为,杜绝违法违规使用公共租赁住房的行为和损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事件的发生,提高公共租赁住房使用效率,我司对服务管理的淳沱寨(润和嘉苑)公租房小区房屋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核查,核查发现部分人员存在违规使用公共租赁住房情况,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一、请淳沱寨(润和嘉苑)公租房小区违规使用公共租赁住房人员或其亲属(名单见下列明细)于2024年12月19日17:00前前往淳沱寨(润和嘉苑)公租房小区客服中心办理房屋退出及缴纳租金相关手续。二、逾期未办理房屋退出及缴纳租金相关手续的人员,将按照《西安市租赁型保障房建设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及承租入住时与西安市安居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西安市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协议》相关规定予以清退住房处理,并依法追缴所欠房屋租金及其他相关费用,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及损失均由承租人承担。三、公示时间:2024年12月13日至2024年12月19日,特此通知。
淳沱寨(润和嘉苑)公租房小区违规使用公租房人员明细:分别为承租人姓名、承租房屋号、承租人身份证号码:1、马新印,1-12204,610104*****8338;2、陈敬朝,2-10115,612127*****1695;3、臧振豪,2-10107,211022*****2914;4、范开进,1-10606,612324*****541X;5、赵小刚,1-12216,612501*****4671;6、赵军胜,1-12614,612128*****3134;7、黄保林,1-11216,610104*****3431;8、李昱,1-10409,610621*****2413;9、王力,2-10208,610112*****2022;10、吕林豪,2-10803,610422*****0030;11、魏琳情,2-11905,610524*****7641;12、朱元峰,2-12116,610527*****1811,以上违规情况如下:1.连续拖欠租金3个月或累计拖欠租金6个月的或在配租期间,未按照相关约定的金额、期限缴纳租金;2.房屋连续空置6个月或以上,房屋连续空置6个月或以上。13、王巍,2-12315,610421*****0038,以上违规情况如下:房屋连续空置6个月或以上。
陕西和润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3日

榆林农商银行咸阳分行开业公告

尊敬的客户: 陕西榆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以下简称“榆林农商行咸阳分行”)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咸阳监管分局《咸阳监管分局关于陕西榆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开业的批复》(咸金监复〔2024〕103号)批准开业,并依法办理了《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各项开业准备工作已经完成,现决定于2024年12月16日起正式对外营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机构名称:陕西榆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简称:榆林农商行咸阳分行。二、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人民东路北门口什字西南角双保凤凰城商住楼商1层1号。诚挚感谢社会各界长期以来的支持与厚爱,榆林农商行咸阳分行开业后,将始终遵循客户至上的原则,为客户提供丰富的金融产品和优质的金融服务。如有疑问,欢迎致电本行。联系电话:0912-3363503,特此公告! 陕西榆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渭南华澄天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渭南华澄罗敷至韦庄专用输气管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渭南华澄罗敷至韦庄专用输气管道项目;建设性质:新建;建设地点:渭南市华阴市罗敷镇台头村(国家管网西气东输二线华阴分输站),途径大荔县,终点为澄城县寺前镇醍醐村分输站(末站)。二、建设内容及建设规模: 项目新建全长约56km天然气输气管道一条,其中:设计压力4.0MPa,运行压力≤4.0MPa,管径D273×7.1,设计输气能力约1000000Nm³/d,配套建设罗敷首站、寺前末站、三座阀室及办公、辅助用房等相关输气设施。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渭南华澄天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吴豪;联系电话:18700389135;通讯地址: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西禹高速韦庄出口向东500米经济技术开发区30室;电子邮箱:963514620@qq.com。四、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单位:陕西中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请点击网址链接自行下载,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各位公众在充分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可通过电话、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发表个人意见。

渭南华澄天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关于解散陕西咸阳渭城汇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村镇银行改革化险工作部署,在陕西省金融委和陕西金融监管局工作指导下,2024年9月24日,陕西咸阳渭城汇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渭城汇发村镇银行”)召开2024年临时股东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渭城汇发村镇银行因吸收合并解散的议案》,形成了《关于通过<关于渭城汇发村镇银行因吸收合并解散的议案>的决议》。2024年11月15日陕西金融监管局印发《陕西金融监管局关于陕西榆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陕西咸阳渭城汇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陕金监复〔2024〕245号)。同意陕西榆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林农商行”)吸收合并渭城汇发村镇银行,并承接渭城汇发村镇银行清产核资后的资产、负债、业务和员工。吸收合并筹备事项完成后,榆林农商行应按照相关程序和规定办理法人机构变更和分支机构开业等相关申请事项。2024年12月6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陕西监管局批复同意渭城汇发村镇银行解散(陕金监复〔2024〕278号)。2024年12月6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咸阳监管分局批复同意榆林农商行咸阳分行开业(咸金监复〔2024〕103号)。渭城汇发村镇银行清产核资后的资产、负债、业务和员工由榆林农商行承接。渭城汇发村镇银行与榆林农商行咸阳分行将于2024年12月13日17:00至2024年12月14日09:00进行系统切换。2024年12月14日、2024年12月15日进行账务核对,渭城汇发村镇银行停止对外门柜业务。2024年12月16日起榆林农商行咸阳分行正式营业,原渭城汇发村镇银行客户到榆林农商行咸阳分行办理业务。特此公告。 陕西咸阳渭城汇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2月12日

公 告

向广大群众积极宣传中国石化市场整顿决心,共同净化成品油市场,广大群众发现不法油品销售黑窝点请拨打举报电话0917-387681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宝鸡石油分公司

拍 卖 公 告

陕西曲江传世拍卖有限公司将于2024年12月28日13:00,通过网络拍卖的方式(微信小程序)举行拍卖会。(详情请关注微信公众号“陕西曲江传世拍卖”)

拍卖预展时间:2024年12月25-27日

公 告

我单位甘肃金泰宇建设有限公司现对承包陇县09110009挡墙、道路工程项目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进行公告。如有异议,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向本企业反映,反映问题须实事求是,并提供所反映问题的佐证材料,特此公告。联系电话:17010627999

甘肃金泰宇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债 权 转 让 催 收 公 告

2024年10月25日,田宗锁与田晓春签订《转让协议》,该协议约定田宗锁将依法享有的(2023)陕0322民初183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对陕西尚简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辛德美、张炳古享有的全部债权以及相关的权利依法转让给田晓春,具体债权明细以宝鸡市凤翔区人民法院于2023年3月13日作出的(2023)陕0322民初183号民事判决书为准。请陕西尚简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辛德美、张炳古向田晓春履行生效判决规定的还款义务。债权受让人田晓春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要求上述债务人从公告刊登之日起立即向债权受让人履行(2023)陕0322民初183号民事判决书项下的付款义务。受让人:田晓春,联系电话:13991767199,特此公告。债权受让人:田晓春2024年12月12日

神木富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废旧物资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要求,对神木富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废旧物资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开如下: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项目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锦元南路(神木富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0°10'57.43",北纬38°41'50.10"。公众可通过以下链接查询该工程环评报告书或向建设单位、评价单位索取报告书;链接:https://pan.baidu.com/s/16JlUrrvWjhS_laGwcyxzw;提取码:y1vx。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及时间:从即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征求以厂址中心为起点,边长为5km的矩形区域,评价面积为25km²范围内的广大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该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宝贵意见。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61NwxIzksFWgrfucp_5f5q;提取码:jqr。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在公示期间内,通过电话、信封邮寄、电子邮件其他方式向我们提交填写的公众意见,反馈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神木富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联系方式:徐工18791217531;环评单位:榆林市环境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联系方式:王工18791924495;接收意见邮箱:1184541231@qq.com